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提供履约保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电气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高台上电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新增对外担保额：上海电气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拟提供合计人民币 17,262.4 万元的履约保函；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下属公司未向上海电气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高台上电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 本次担保额度中的反担保情况：无
-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对外担保概述

2022 年 12 月 5 日，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五届七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向高台上电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增资暨投资建设高台北部滩新能源项目并提供履约保函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电气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气新能源”）与高台县人民政府签署《高台北部滩百万千瓦风电基地 20 万千瓦风电 2# 项目开发协议》（以下简称“《项目开发协议》”）和《产业协同项目投资协议》。根据《项目开发协议》和《产业协同项

目投资协议》的约定，电气新能源将分别向高台县人民政府提供人民币 11,662.4 万元及人民币 5,600 万元的项目履约保函，履约保函期限均为自开具之日起至项目完工后一年。

本次对外担保事项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上海电气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20MABT00C0X8

成立日期：2022 年 7 月 4 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奉贤区海湾镇五四公路 4399 号 93 幢 2373 室

主要办公地点：上海市闵行区都市路 4855 号解放大厦一座 16F

法定代表人：金孝龙

注册资本：人民币 30 亿元

主营业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投资管理；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电气新能源由公司和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资成立，其中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20 亿元，持股比例为 66.67%；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10 亿元，持股比例为 33.33%。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22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8,861.82
负债总额	102.56
净资产	8,759.26
资产负债率	1.16%
	2022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0
净利润	-240.74

2、高台上电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甘肃省张掖市高台县城关镇滨河社区水韵街 329 号（鼎誉创业孵化园 504 室）（暂定）

主要办公地点：甘肃省张掖市高台县南华工业园区（暂定）

法定代表人：贺亮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 万元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由电气新能源下属全资子公司张掖上电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全资设立。

高台上电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为高台北部滩百万千瓦风电基地 20 万千瓦风电 2# 项目的实施主体。截至本公告日，高台上电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尚在办理设立手续。

三、履约保函的主要内容

1、项目履约保函（《项目开发协议》）

保证性质：见索即付独立保函、不可撤销

保函金额：人民币 11,662.4 万元

保证内容：对电气新能源履行《项目开发协议》全部责任的担保。

《项目开发协议》约定电气新能源投资建设高台北部滩百万千瓦风电基地 20 万千瓦风电 2# 项目，建设内容为安装 32 台 6.25MW 风力发电机组，配套建设 110kV 升压站一座，同步建设 40MW/120MWh 储能电站（项目的储能配比以最终的设计建设为准）。

保函有效期：自开具之日起至项目完工后一年

2、项目履约保函（《产业协同项目投资协议》）

保证性质：见索即付独立保函、不可撤销

保函金额：人民币 5,600 万元

保证内容：对电气新能源履行《产业协同项目投资协议》其所应承担全部责任的担保。《产业协同项目投资协议》约定电气新能源在高台县境内投资人民币 56,000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在高台南华工业园区内落地新建年产 100 套预制预应力混凝土塔架及新能源相关配套产业智能化工厂、年产 1000 套风电主控系统、变桨系统和年产 500 套储能 PCS 系统。

保函有效期：自开具之日起至项目完工后一年

四、董事会意见

2022 年 12 月 5 日，公司五届七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向高台上电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增资暨投资建设高台北部滩新能源项目并提供履约保函的议案》，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

权。

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电气新能源向高台县人民政府提供履约保函的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开展需要，未发现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审议该项议案时公司董事全部同意本议案。会议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对本议案表示同意。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下属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2,204,378.4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 37.92%，其中公司及下属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798,878.4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 30.94%。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五日